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年01月12日,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24年01月20日,公司披露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05)。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含) 且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53元 /股(含),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 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回购实施情况

- (一) 2024年01月23日, 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 并于2024年01月24 日披露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 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
- (二) 2024 年 04 月 26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4.6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75%,回购最高价格 17.78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14.15 元/股,回购均价 15.41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71,943,800.49 元(不含交易费用)。
-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 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 (四)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 购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 符合上市条件。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01月13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公开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股)	比例 (%)	股份数(股)	比例 (%)
有限售股份	0	0	0	0
无限售股份	262,733,500	100	262,733,500	100
其中: 已回购股份	0	0	4,670,000	1.7775
股份总数	262,733,500	100	262,733,500	1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的 4,670,000 股本公司股票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因此,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原有股份结构并未发生变动。公司将在本公告之日起三年内完成转让,若公司未能或未能全部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2024年04月30日